

甘肃陇神戎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副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及职工代表监事 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职工代表监事辞职情况

甘肃陇神戎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赵正财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调整，赵正财先生新兼任公司全资子公司甘肃药业集团运营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职务，为专注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工作，特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原定任期为2024年1月3日至2027年1月2日），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后赵正财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甘肃药业集团运营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赵正财先生本次工作调整属于公司经营需要和总体安排，其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赵正财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职工代表监事孙波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聘任孙波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根据本次工作调整以及相关法规，孙波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职务（原定任期为2024年1月3日至2027年1月2日），辞去监事职务后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其辞去职工代表监事职务是加强公司经营管理需要，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不会导致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监事会中职工代表比例未低于1/3。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孙波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监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补选1名职工代表监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赵正财先生及孙波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亦不存在应当

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其辞去上述职务后继续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并继续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赵正财先生在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期间以及孙波先生在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期间勤勉尽职的工作和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公司选举副董事长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公司于2024年5月1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和《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经营管理需要，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朱开才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简历附后），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陈文良先生、孙波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简历附后），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朱开才先生、陈文良先生、孙波先生先生具备担任相应职务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和管理能力，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甘肃陇神戎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6日

附件：新任副董事长及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朱开才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正高级工程师。曾任甘肃省交通服务公司直属工程处副处长，甘肃新路交通工程公司总工程师、常务副总经理，兰州新区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总工程师、规划发展部部长（兼），兰州新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兰州新区职业教育园区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兰州新区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兰州新区现代农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董事、党委书记、董事长，兰州新区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兰州新区金融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兰州新区银行筹备组组长（兼）。2022年11月至2024年4月，担任甘肃药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运营管理部部长。2024年1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现任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

朱开才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所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亦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陈文良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4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2008年8月至2020年8月，任职于中国移动通信集团甘肃有限公司天水分公司，先后担任财务部会计，秦州区公司市场部经理，集团客户部重点项目办公室产品经理，清水县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秦安县公司副总经理，政企客户中心副经理，市级重要客户中心经理等职务；2020年8月至2024年4月，任甘肃药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运营管理部一级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陈文良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所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亦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孙波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6年出生，中共党员，大专学历。2008年7月毕业于兰州城市学院，2008年7月至2020年8月在甘肃普安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先后担任公司QA，车间副主任、主任，生产管理部副部长，党群工作部副部长、部长，质量保证部部长等职务；2020年8月至2024年5月，任公司总经理助理；2020年12月至2024年5月，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孙波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所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亦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